

---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相比没有重大变化，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以下风险：

### 1、存货占比较高带来的跌价和资产变现能力不佳风险

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678,020.82万元和1,342,412.85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28.96%和42.63%，资产构成中存货占比较大。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土地和在施市政工程构成，其中土地的账面价值分别为219,519.24万元和802,259.27万元，占同期存货总额比例分别为32.38%和59.76%，存货构成中土地占比较大。2022年末存货较2021年末增加582,740.03万元，增幅为265.46%，主要系公司于2022年末进行市属国有企业股权整合，注入运城市华通土地整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国有企业的存货余额较高所致。目前，土地资产尚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由于该类资产受市场行情的影响较大，一旦市场发生剧烈变化，将会造成存货价值的缩水和变现困难。因此，存货占比较高将给公司带来跌价风险和资产变现能力减弱的风险。

### 2、政府性应收款占比较高风险

截至202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运城市财政局的款项为403,751.04万元，占同期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76.99%；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运城市财政局的款项为233,548.25万元，占同期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52.07%，公司存在政府性应收款占比较高风险。

### 3、应收款项规模大且无法按期收回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张，所承担的各类项目数量和规模也随之增加，产生了较多的应收款项。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截至202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517,920.41万元，主要为应收运城市财政局市政工程款；同期其他应收款余额423,502.82万元，主要为与运城市鑫佰融交通建设有限公司、运城市财政局等单位的往来款，同期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总计941,423.23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9.90%，应收款项金额较大，对公司资金形成了明显的占用。作为运城市最主要的城市投资建设经营主体，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债务方为政府部门及合作关系良好企业等，预计无法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随着未来公司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扩张，应收款项余额有继续扩大的可能，如不能按时回收，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存在一定应收款项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

#### 4、营业收入波动较大风险

2021-2022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90,817.78万元和210,716.94万元。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较2021年度减少80,100.84万元，降幅为27.54%，主要系公司汽车销售业务受市场景气度影响，整体业务量下降，汽车销售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 5、未来资本性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

作为运城市最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和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公司投资建设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公益性项目为主，部分项目建设周期较长，资金需求量大。2021-2022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131,586.33万元和78,704.27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0,866.81万元和-76,841.72万元。虽然公司可以获得经营性现金流入、政府补贴现金流入、政府应收款现金流入以及外部融资现金流入等资金支持，但根据公司在建项目及拟建项目情况，面临未来资本性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6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8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8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1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3
财务报表.....	3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5

## 释义

发行人/公司/运城城投	指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近两年	指	2021年、2022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经纬燃气	指	运城市经纬燃气有限公司
运城热力	指	运城市热力有限公司
运晟租赁	指	上海运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建运汽车	指	山西建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本年度报告中的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运城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Yuncheng City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YCCCIDG
法定代表人	卢晓波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
注册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 盐湖区铺安街 989 号
办公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 盐湖区铺安街 98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44000
公司网址（如有）	<a href="https://www.sxycct.com">https://www.sxycct.com</a>
电子信箱	yctzhb@163.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芳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
联系地址	运城市盐湖区铺安街 989 号
电话	0359-2399223
传真	0359-2399223
电子信箱	yctwangfang@163.com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运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运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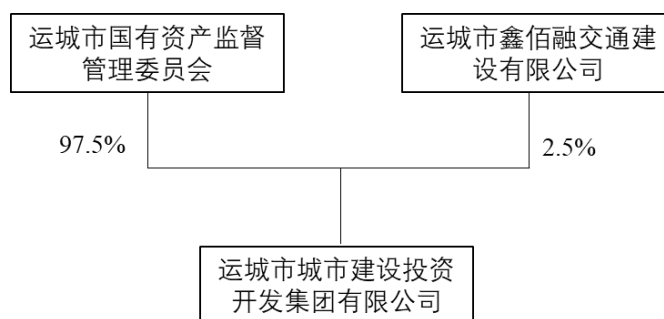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sup>1</sup>受限情况：运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97.50%股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运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97.50%股权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sup>1</sup>均包含股份，下同。



###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卢晓波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卢晓波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薛文兵、董卫东、田焕忠

发行人的监事：关战兵、徐瑞芳、王芳、忽娜、王国强

发行人的总经理：卢晓波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王芳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 （1）公司业务范围

发行人是运城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和国有资产经营主体，业务范围涵盖基础设施建设、城市供热、燃气、汽车销售、金融服务，以及机场服务等。

发行人的业务范围为：政策性项目投资；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业培育、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城市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文化旅游项目开发；停车场经营；资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业务板块涵盖基础设施建设、供热、燃气、汽车销售、金融服务以及机场服务六大板块。

#### A.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发行人承建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主要通过委托代建回款模式进行。具体而言，发行人根据与运城市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合作协议，以项目业主的身份进行公开招投标，将工程转交至具有建设工程资质的项目第三方执行。在委托代建回款模式下，由发行人统筹安排代建项目的资金筹措和项目建设等相关事宜，项目完工后由运城市政府或运城市政府授权单位进行验收移交，运城市财政局按照审计部门出具的项目竣工决算确定项目实际投入成本，并按照实际投入成本加计一定的比例的建设服务费支付回款，协议约定的利润加成比例为 10%-13%，由运城市财政局安排分期支付；发行人根据与市政府签署的回款协议及运城市财政局每年出具的《关于给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政补贴、项目结算的函》确认收入。

#### B.城市供热业务

城市供热业务由下属子公司运城市热力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运城热力是运城市重点工程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工程的实施单位，主要承担运城市热电联产工程的建设与运营。运城

热力拥有运城市集中供热项目特许经营权，是运城市同蒲铁路以南的唯一一家热力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区域竞争优势。

运城热力从上游供应商处购入热源，通过管网输送至用户，通过赚取购销差价实现盈利。由于供热业务采取预收采暖费的模式，并根据不同用户类型而采取不同做法，对商业和工业用户采取按月收取的方式，对居民用户一般采用按年一次性收取的方式。

### C.城市供气业务

城市供气业务由下属子公司运城市经纬燃气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该公司是运城市两家具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公司之一，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优势。运营资质方面，该公司拥有运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颁发的晋 202011010012G 号《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三年，到期之后按期更新。

经纬燃气主要从事管道燃气输配、供应、用户管理、燃气器具的安装、经营、维修服务以及燃气工程的设计、施工等。经纬燃气从上游供应商处购入燃气，通过管网输送至用户，通过赚取购销差价实现盈利。一方面，经纬燃气负责建设管道，搭建燃气生产商与用户端的供应渠道，提供与城市燃气管道输配相关的服务；另一方面，经纬燃气从上游天然气提供商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处购入天然气，通过输气管道输送到市内居民用户或相关用气单位，根据政府指导价收取天然气费用，并以此获得燃气进销价差及配套服务收益。由于供热采取预收燃气费的模式，先付款，后供气，因此，基本上不存在拖欠销售款的情况。

### D.汽车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汽车销售业务由子公司山西建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负责。建运汽车是一家主营大运品牌牵引车、载货车、自卸车、专用车等多个车型产品系列，业务涵盖汽车整车销售、零配件供应和售后维修保养服务的汽车销售公司。

建运汽车的汽车销售全部为整车直接销售，该公司收到下游客户的采购订单后向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进行整车采购，然后通过下属子公司直接销售给终端销售，通过赚取购销差价进行盈利。

### E.机场服务业务

运城市“张孝机场”是山西省第二大机场，由发行人子公司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负责运营。2018年，发行人将机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局统一规划，运城张孝机场被定为“山西南部”和“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地区”的国内干线机场。2019年，运城“张孝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 248 万人次，稳居山西省第二大民航机场。

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是以承担航空运输服务保障为主要职能的国有控股公司，公司的业务范围主要是机场建设改造、运营管理、客货运输代理、旅客服务及航空相关配套服

务等，并形成以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经营为主，运城市西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为辅的产业运营结构。

#### F.融资租赁业务

发行人租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上海运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负责运营。

运晟租赁为目标行业内的客户提供量身定制融资租赁方案及增值服务，通过直租以及售后回租等方式为客户提供租赁解决方案。自2017年成立以来，运晟租赁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租赁业务包括直租以及售后回租，租赁业务过程中产生租赁收入和咨询服务收入。

#### （3）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收入主要来自基础设施建设、供热、燃气、汽车销售、金融服务以及机场服务等方面。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收入总额分别为29.08亿元和21.07亿元。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呈下降趋势，2022年度较上年同期降幅为27.54%，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汽车销售收入锐减。

近两年，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分别为1.18亿元和1.12亿元，占同期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7%和5.34%。运城市财政局于每年年末出具关于项目结算的函，发行人据此确认收入；近两年，发行人供热业务收入分别为2.83亿元和3.12亿元，占同期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07%和14.80%，供热业务受管网规模及供热面积增长等因素影响，收入小幅增长；最近两年，发行人燃气业务收入分别为1.17亿元和1.60亿元，占同期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1%和7.57%。供气业务受用户数量和供气总量增长等因素影响，收入小幅增长，收入规模仍较小。

2017年以来，发行人相继增加了金融服务业务、汽车销售业务和机场服务业务，经营性收入增长明显。其中，融资租赁收入为子公司上海运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取得的收入；汽车销售收入为子公司建运汽车的汽车销售收入，该公司拥有30家汽车销售子公司，主营大运系列牵引车、载货车、专用车、挂车等多个车型品系，该业务主要分布在运城、太原、长治、西安等地；机场服务收入为子公司机场公司机场服务收入。2021年度-2022年度，发行人汽车销售业务收入分别为16.30亿元和7.91亿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6.03%和37.53%，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汽车销售收入锐减。

此外，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土地出让收入、保理业务收入和资金占用费收入。保理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运晟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运营，2022年实现保理收入0.67亿元。2021年度以来，发行人其他收入增幅较大，主要系发行人根据政府规划进行土地转让，2021年和2022年分别实现土地转让收入3.68亿元和4.89亿元。

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成本总额分别为29.14亿元和20.28亿元，2022年度较2021年度

减少 8.86 亿元，降幅为 30.40%。整体而言，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化呈现正相关关系。

近两年，发行人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0.20%和 3.75%，发行人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低，主要系发行人业务特性决定。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A.汽车销售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汽车销售业务继续由二级子公司山西建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负责。建运汽车销售的汽车产品主要为牵引车、载货车等重型卡车和挂车。建运汽车主要从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以下简称“大运汽车”)进行整车采购，然后通过下属子公司直接销售给山西省范围内的零散客户，终端客户仍以个人消费者为主，2021年，建运汽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全部收入的 11.11%，客户集中度仍较低。

2021年，受重型柴油车国六排放标准全面实施叠加宏观经济下行，油气价格高涨、双限双控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重卡销售业务市场景气度下降；公司汽车销售收入及毛利润较 2020 年大幅下降。

为应对传统能源行业转型带来的阵痛，建运汽车将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纯电动轻卡、重卡；混合动力重卡、氢燃料重卡、纯电动乘用车产品销售。

#### B.城市供热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目前，我国仅在北方各省的主要城镇建有集中供热系统且平均覆盖率较低，我国对集中供热有着巨大的潜在需求，集中供热行业有非常广阔的发展前景。目前，供热行业正处于体制改革、设备更新、技术进步阶段，市政公用行业的市场化进程加快，供热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

未来，供热商品化、社会化、市场化将成为今后主要的发展趋势，其中，热源端将结合新技术与环保理念；用户端将以提升舒适度为目的。分散供热锅炉房将被集中供热取代，自供热单位将被社会化供热单位取代，掌控分散热源的中小型供热企业将被掌控热电联产和区域集中供热热源的大型企业集团取代。大型国有独资和国有控股供热企业因承担着政府稳定社会民生的重要责任，其主导地位 and 调控作用不但不会削弱、反而将会得到加强。

城市供热业务由下属子公司运城市热力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运城热力是运城市重点工程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工程的实施单位，主要承担运城市热电联产工程的建设与运营。供热

行业属于公用事业，具有区域性和管网局限性，属自然垄断性行业。运城热力拥有运城市集中供热项目特许经营权，是运城市同蒲铁路以南的唯一一家热力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优势。

运城热力从上游供应商处购入热源，通过管网输送至用户，通过赚取购销差价实现盈利。由于供热业务采取预收采暖费的模式，并根据不同用户类型而采取不同做法，对商业和工业用户采取按月收取的方式，对居民用户一般采用按年一次性收取的方式，因此很少发生企业、居民用户拖欠款项情况。由于热力为日常生活和工业中的必需品之一，且运城热力具有垄断性，其应收账款相对较少。

## (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运城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融资主体和资本运营主体，代表市政府履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部分国有资产的管理运营职能；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以运城市城市化建设为己任，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提升城市环境质量和城市品位，在融资、投资和建设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然成为城市建设的主力军、城市经营的排头兵，为运城市的城市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未来，发行人作为运城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的核心企业的地位不会改变，随着运城市城市的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仍然较大，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也将继续得到发展。同时，作为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公司又是运城市重要的供热、燃气服务主体，具有明显的区域竞争优势。

## (3)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A.地理位置优越，优惠政策集聚

运城，古称“河东”，位于山西省西南部，地处晋陕豫黄河“金三角”中心地带，拥有380公里的黄河岸线，与河南省三门峡市、陕西省渭南市隔河相望。2000年9月撤地设市，目前下辖1个城区、2个县级市、10个县和7个省级开发区，总面积1.4万平方公里。运城距离西安和洛阳各200公里，距省城太原380公里，承东启西、贯通南北、辐射中原，是华北、西北、中原地区的结合部，是国家实施“一带一路”战略的重要节点。利用这一区位优势，2012年5月，由运城牵头申报的晋陕豫黄河金三角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成功获批，是全国唯一一个跨省域的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包括陕西渭南、河南三门峡、山西运城和临汾三省四市，总面积5.8万平方公里，人口1700万，产业优势互补，基础设施相连。

### B.区域的垄断优势

发行人是运城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公用事业运营主体，同时积极拓展市场化业务，公司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城市供热、供气等方面都具有较强区域竞争优势，外来竞争较小，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经营的资产未来将带来较高的社会效

益和经济效益。随着运城市经济总量的不断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需求的不断增长，发行人的业务将持续稳步发展。

### C.政府支持优势

发行人是运城市人民政府直属国有企业，自成立以来，在运城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实力不断壮大。《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体制改革的意见》(运政发[2010]5号文)进一步明确了运城城投投融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等职能，理顺了运城城投管理体制，运城市政府通过增资扩股、注入资产、发放补贴、节能奖励、税收返还等方式对发行人业务发展给予了扶持。

### D.管理优势

发行人具有良好的企业治理结构、规范的内部管理制度、科学的决策程序，拥有一批从业经验丰富、综合素质较高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管理及运作提供了良好的人力资源支持。此外，发行人已形成了一套适合城市建设的工程建设管理办法，并在实践中得到了有效的运用。公司建立了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库，实行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推行了工程管理代建制，充分发挥所属单位和社会的管理能力，实现了“专业人做专业事”，确保了工程质量、进度与安全；建立了工程项目监督的全过程跟踪审计制度，进一步加大了项目监管力度，有效杜绝了管理漏洞，提高了投资效益。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基础设施建设	1.12	1.00	10.71	5.34	1.18	1.05	11	4.07
供热	3.12	2.38	23.72	14.80	2.83	2.01	28.97	9.07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燃气	1.60	1.39	13.13	7.57	1.17	0.90	22.55	4.01
融资租赁	0.32	0.06	81.25	1.54	0.48	0.08	83.45	1.66
汽车销售	7.91	7.36	6.95	37.53	16.30	14.79	9.26	56.03
机场服务	0.58	2.86	-393.10	2.76	1.12	5.25	-366.87	3.87
其他	6.42	5.23	18.54	30.45	6.00	5.06	15.68	20.62
合计	21.07	20.28	3.75	100.00	29.08	29.14	-0.2	100

##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系城投企业，故此项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燃气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36.42%，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54.67%，毛利率由上年 22.55%变动为 12.78%，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燃气业务规模扩大以及“煤改气”工程造成的支出增加所致；
- 2、融资租赁：营业收入较上年降低 32.54%，营业成本较上年降低 21.03%，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 3、汽车销售：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51.48%，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50.26%，主要系市场景气度影响，整体业务量下降所致；
- 4、机场服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47.99%，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45.60%，主要系疫情原因导致旅游及公务旅客大幅下降，机场运营成本较高，但营业收入相对较少。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总体发展战略：理顺体制机制，形成高效稳定服务链条；完善组织结构，建立现代化集团公司；依托政府资源，促进资产规模持续扩张；拓宽业务板块，构建公司经营业务体系；聚焦重点项目，实现项目带动板块新突破；加快金融创新，构建多元化的融资体系；挖掘土地价值，拓宽企业经营利润来源；实施人才战略，健全企业用人体制机制；引入民间资本，逐步实现混合所有制。公司的总体发展目标是经过未来的发展，努力将公司打造成山西省和黄河中游地区最具生机活力、可持续发展的大型综合城市运营商。在总体发展目标的指导下，发行人又制定了阶段性的发展目标，具体可以分为近期目标、中期目标以及远期目标。

近期目标：明确职能定位、实现规模扩张、拓宽融资渠道、筹划重点项目、搭建业务平台、完善用人体制、优化薪酬体系。

中期目标：职能定位提升、项目有序推进、土地联动开发、业务多元发展、用人体制完善、构建多元融资体系。

远期目标：成为盈利能力强、影响力大、多元化发展的现代企业集团。

##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经营风险：**宏观经济波动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合同定价风险、土地价格波动风险、市场竞争风险、合同履行风险、主营业务受政府基建需求及调控较大风险、收入结构发生变化且对单一收入来源依赖较高的风险、项目运营风险、区域经济及地方财政收支波动风险、跨行业经营风险、优质资产划转风险、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租赁业务不良率较高的风险。

**管理风险：**下属子公司管理风险、投融资管理风险、安全生产的风险、在建工程管理风险、业务整合风险、董事会成员缺位风险、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风险。

**政策风险：**基础设施建设政策风险、土地政策变化风险、地方政府债务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以有效应对公司可能面对的经营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财务风险等，确保各类风险对公司的影响可控，进而保障公司未来平稳有序的高质量发展。

##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 1、资产独立

发行人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合法拥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上述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

### 2、业务独立

发行人主营业务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发行人拥有完整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

### 3、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经营管理部门，拥有自己独立的日常办公场所，发行人机构与出



资人机构均各自独立，不存在与出资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4、人员独立

发行人在劳动和人事方面独立，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前述人员均能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履行职责。

#### 5、财务独立

发行人已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配备有专职财务人员，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发行人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依法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为提高发行人的内部控制与经营管理水平，保障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发行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等方面内容进行了明确。

#### 2、信息披露安排

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往来，作为收款方	1.00

####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30.90亿元人民币。

####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运投 D1
3、债券代码	114019.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6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7 年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一期)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17 运城专项债
3、债券代码	1780254.IB、127608.SH

4、发行日	2017年8月28日
5、起息日	2017年8月29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8月29日
8、债券余额	3.3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提前偿付本金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债券本金的20%，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运投01
3、债券代码	196545.SH
4、发行日	2021年11月3日
5、起息日	2021年11月5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年11月6日
7、到期日	2024年11月5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施	
---	--

1、债券名称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运投 01
3、债券代码	250489.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96545.SH

债券简称：21 运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第 1 项：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2022 年 10 月，发行人将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由 7.50% 下调到 6.50%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部分投资人选择继续持有，部分投资人选择回售。

第 2 项：回售选择权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2022年10月，部分投资选择回售本期债券。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无重大不利影响。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545.SH

债券简称	21 运投 01
募集资金总额	10
使用金额	1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良好。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协议，监管银行依该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及资金进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专户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承销费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扣除承销费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否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4019.SH

债券简称	22 运投 D1
募集资金总额	10
使用金额	1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良好。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协议，监管银行依该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及资金进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专户规范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扣除承销费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扣除承销费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否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述喜、李晓敏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50489.SH
债券简称	23 运投 01
名称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联系人	方滨、向茜
联系电话	0510-85200510

债券代码	1780254.IB
债券简称	17 运城专项债
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 180 号
联系人	温文博
联系电话	0351-568678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80254.IB
债券简称	17 运城专项债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中国外文大厦 A 座 3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运城市华通土地整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管理	0	58.30	-0.15	政府划拨转入	运城市财政局将其持有的运城市华通土地整理有限责任公司10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新增子公司运城市华通土地整理有限责任公司使得公司总资产增加；新增子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低。综合来看，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资产情况

#####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运城市财政局形成的市政工程款，总额40.37亿元，占应收账款的76.99%，其中1年以内6.06亿元，1-2年6.14亿元，2-3年1.24亿元，4-5年2.49亿元、5年以上24.43亿元
其他应收款	运城市财政局形成的往来款，总额18.94亿元，占其他应收款的42.22%；运城市财政局形成的航线补贴款，总额4.42亿元，占其他应收款的9.85%；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形成的往来款，总额3.61亿元，占其他应收账款的8.05%；山西鑫农石油有限公司形成的往来款，总额1.31亿元，占其他应收账款的5.55%
存货	存货主要由开发成本、土地、在施工程构成，金额分别为11.25亿元、80.23亿元和39.31亿元，分别占存货的8.38%、59.76%和29.28%。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 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6.56	5.26	8.11	104.19
应收票据	0.06	0.02	0.04	49.68
存货	134.24	42.63	67.80	97.99
其他流动资产	3.99	1.27	8.63	-53.77
长期应收款	13.95	4.43	8.97	55.60
长期股权投资	1.41	0.45	0.66	11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84	0.27	0.55	53.33
固定资产	16.29	5.17	10.35	57.41
无形资产	0.79	0.25	0.54	46.51
长期待摊费用	0.20	0.06	0.01	127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0.13	0.04	0.08	52.76

发生变动的原因：

1、货币资金

202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8.45 亿元，增幅 104.19%，主要系发行人最近一期债券发行所致。

2、应收票据

2022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0.02 亿元，增幅 49.68%，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存货

2022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66.44 亿元，增幅 97.99%，主要系 2022 年度子公司新增运城城市华通土地整理有限责任公司造成。

4、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 2021 年末减少 4.64 亿元，降幅 53.77%，主要系运城城市人民政府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所致。

5、长期应收款

2022 年末长期应收款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4.99 亿元，增幅 55.60%，主要系增加对山西运城威供应链管理有限的 1 亿元长期应收款和对山西夏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5 亿长期应收款所致。

6、长期股权投资

2022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0.75 亿元，增幅 113.84%，主要系增加对永济市粟源粮油有限公司和永济市污水处理厂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所致。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0.29 亿元，增幅 53.33%，主要系增加对山西华舜和体育中心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所致。

8、固定资产

2022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5.94 亿元，增幅 57.41%，主要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及其他增加所致。

9、无形资产

2022 年末无形资产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0.25 亿元，增幅 46.51%，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10、长期待摊费用

2022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0.19 亿元，增幅 1279.74%，主要系房屋装修

投入较多以及融资手续费摊销增加所致。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0.04亿元，增幅52.76%，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6.56	0.05		0.32
固定资产	16.29	3.29		20.20
存货	134.24	18.80		14.00
投资性房地产	0.81	0.81		100.00
合计	167.90	23.09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134.24		18.80	借款抵押	资产变现能力有一定下降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65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16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4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0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2.00 亿元和 90.8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26%。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2	46.68	6.68	75.36	82.96%
银行贷款	0	1.2	1.24	12.98	15.48	17.0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0	0%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3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2 亿元，且共有 51.6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8.58 亿元和 129.0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8.82%。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2	46.68	6.68	75.36	58.40%
银行贷款	0	4.84	4.21	33.86	42.91	33.2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2.53	2.21	6.02	10.76	8.34%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3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2 亿元，且共有 51.6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短期借款	5.12	2.63	1.95	16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70	24.99	19.97	143.82
其他流动负债	30.80	15.80	20.59	49.59
长期借款	33.86	17.38	18.41	83.98
应付债券	6.68	3.43	41.66	-83.96
长期应付款	25.75	13.21	12.24	110.38
递延收益	1.52	0.78	2.40	-3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0	6.47	0.05	24,763.78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短期借款

2022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3.17 亿元，增幅 162.40%，主要系新并入子公司有一定的短期借款。

####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28.72 亿元，增幅 143.82%，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大幅增加所致。

#### 3、其他流动负债

2022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10.21 亿元，增幅 49.59%，主要系发行人短期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 4、长期借款

2022 年末长期借款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15.46 亿元，增幅 83.98%，主要系保证借款和抵押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 5、应付债券

2022 年末应付债券余额较 2021 年末减少 34.98 亿元，降幅 83.9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大幅增加所致。

#### 6、长期应付款

2022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13.51 亿元，增幅 110.38%，主要系专项应付款

与长期应付款大幅增加所致。

#### 7、递延收益

2022年末递延收益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0.88亿元，降幅-36.75%，主要系部分递延收益确认为其他收益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12.55亿元，增幅24,763.78%，主要系运城城市华通土地整理有限责任公司账面存货增值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增加所致。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6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6.09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7	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0.07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0.01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0.01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0.02	接受捐赠、客户多交款转入及罚款收入等	0.02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0.29	罚款赔款、滞纳金支出、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扶贫支出等	0.29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5.70	政府补助	5.70	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增加较多、经营性往来款净流出金额较大系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8.2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03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2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 (名称)	被告姓名 (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 时间	一审受理 法院	标的金额 (如有)	目前所处 的诉讼程 序
山西六建 集团有限 公司	运城市富 斯特污水 处理有限 公司	2021 年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与运城市富斯特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产生纠纷，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盐湖区人 民法院	732.82 万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盐湖区人 民法院一 审判决 ( (2021) 晋 0802 民 初 5512 号)：被告 运城市富 斯特污水 处理有限 公司支付 原告山西 六建集团 有限公司 工程款 732.82 万 元及逾期 利息。驳 回原告山 西六建集 团有限公 司其他诉

						讼请求。法院判决后运城市富斯特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不服一审法院判决，2023 年 1 月已提起上诉。
--	--	--	--	--	--	--

####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了 1 只短期公司债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该债券相关基础信息前文已披露。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原件亦可在发行人办公场所查阅。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8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55,631,925.08	810,831,544.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94,802.71	3,938,222.30
应收账款	5,179,204,119.54	5,749,908,399.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8,426,441.92	223,280,726.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35,028,217.29	4,172,110,171.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424,128,508.79	6,780,208,217.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8,872,537.93	862,795,534.36
流动资产合计	25,087,186,553.26	18,603,072,815.0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95,239,237.64	896,711,981.99
长期股权投资	140,722,124.77	65,807,531.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909,417.10	54,726,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5,000,000.00	4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80,980,342.94	75,854,216.89
固定资产	1,629,063,066.63	1,034,928,521.46
在建工程	2,278,518,742.80	2,000,373,592.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007,217.96	53,924,819.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186,815.16	1,463,08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75,424.23	8,297,531.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668,391.16	213,680,561.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01,970,780.39	4,805,767,842.80
资产总计	31,489,157,333.65	23,408,840,657.8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11,844,502.45	195,063,916.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7,314,685.55	2,150,236,180.85
预收款项	10,359,595.00	13,112,302.20
合同负债	238,101,057.12	214,442,683.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389,429.61	39,399,073.91
应交税费	253,425,027.03	260,173,204.13
其他应付款	942,786,149.92	1,219,015,875.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69,659,374.62	1,997,252,093.64
其他流动负债	3,079,704,027.86	2,058,724,079.10
流动负债合计	11,447,583,849.16	8,147,419,409.72
<b>非流动负债：</b>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86,203,918.13	1,840,518,593.74
应付债券	668,000,000.00	4,165,657,320.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574,571,330.62	1,223,787,676.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1,982,593.60	240,271,02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0,297,502.26	5,068,809.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1,055,344.61	7,475,303,420.71
负债合计	19,488,639,193.77	15,622,722,830.4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b>---</b>	<b>---</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12,690,871.72	5,292,842,090.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83,065.41	
专项储备	3,289,082.37	493,053.33
盈余公积	148,570,545.99	121,862,031.67
一般风险准备	4,185,251.07	5,398,952.35
未分配利润	1,212,553,372.36	1,090,655,19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82,572,188.92	7,511,251,327.52
少数股东权益	117,945,950.96	274,866,499.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00,518,139.88	7,786,117,82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489,157,333.65	23,408,840,657.87

公司负责人：卢晓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运城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73,134,478.30	349,957,18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60,837,322.61	3,490,770,297.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4,427.01	27,499.72
其他应收款	4,238,281,694.22	3,875,855,301.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223,073,241.95	5,953,491,131.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4,604,400.00	729,590,976.10
流动资产合计	15,300,035,564.09	14,399,692,393.41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596,501,209.29	1,294,158,93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1,512.24	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84,783.48	1,888,932.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1,294.03	256,996.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681,934.06	213,680,561.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4,220,733.10	2,315,985,424.36
资产总计	21,924,256,297.19	16,715,677,817.7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624,107.36	25,963,357.00
预收款项	10,359,595.00	13,112,302.2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8,529.37	51,736.33
应交税费	238,010,781.43	242,730,183.51
其他应付款	661,578,199.81	433,081,107.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5,409,647.49	1,501,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70,363,561.65	2,039,435,484.52
流动负债合计	8,235,384,422.11	4,256,174,171.09
<b>非流动负债：</b>	—	—
长期借款	1,298,184,651.27	1,458,183,482.64
应付债券	668,000,000.00	4,165,657,320.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71,101,398.00	275,493,362.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7,286,049.27	5,899,334,165.92
负债合计	11,172,670,471.38	10,155,508,337.0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06,013,136.85	4,080,783,447.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98,487.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206,020.47	121,497,506.15
未分配利润	1,598,265,156.25	1,357,888,52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51,585,825.81	6,560,169,480.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924,256,297.19	16,715,677,817.77

公司负责人：卢晓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07,169,401.37	2,908,177,772.44
其中：营业收入	2,107,169,401.37	2,908,177,772.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10,301,668.11	3,355,980,510.13
其中：营业成本	2,027,748,412.31	2,913,917,051.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494,494.30	8,891,981.31
销售费用	130,445,752.37	132,894,284.60

管理费用	143,952,186.47	106,042,968.6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8,660,822.66	194,234,223.68
其中：利息费用	295,360,071.50	352,640,923.98
利息收入	109,585,678.93	178,468,087.91
加：其他收益	570,370,151.31	581,332,069.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1,554.17	14,265,635.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14,467.93	-164,383.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25,650.63	-39,035,405.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3,812.56	-13,282.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2,495.84	-3,057,873.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240,096.51	105,688,406.02
加：营业外收入	1,966,045.50	4,920,608.11
减：营业外支出	29,497,575.94	981,746.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708,566.07	109,627,268.04
减：所得税费用	3,315,274.18	30,674,740.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393,291.89	78,952,527.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393,291.89	78,952,527.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967,874.18	85,902,757.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74,582.29	-6,950,229.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4,517.1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3,065.4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3,065.4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3,065.4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1,451.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517,808.99	78,952,527.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250,939.59	85,902,757.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33,130.60	-6,950,229.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卢晓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7,238,741.72	740,227,541.50
减：营业成本	642,369,468.01	645,524,034.65
税金及附加	983,223.80	855,146.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997,119.78	17,068,172.2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4,798,233.00	44,733,424.32
其中：利息费用	90,120,950.95	40,166,201.25
利息收入	3,050,006.45	3,096,971.01

加：其他收益	200,152,509.00	102,748,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14,659.36	15,349,999.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694,507.14	1,563,525.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152,372.63	151,708,788.92
加：营业外收入	9,936.32	18,160.48
减：营业外支出	613,620.36	186,271.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548,688.59	151,540,677.52
减：所得税费用	463,545.36	18,493,340.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085,143.23	133,047,337.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8,487.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8,487.7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8,487.7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6,186,655.47	133,047,337.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卢晓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0,169,751.23	3,181,947,148.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09,278.21	2,232,27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1,300,437.22	3,708,324,94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7,579,466.66	6,892,504,36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9,416,233.01	2,690,914,087.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852,942.63	196,380,62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25,187.64	36,557,40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2,666,010.76	4,748,920,42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4,460,374.04	7,672,772,54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119,092.62	-780,268,171.8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125,88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86,022.10	15,076,55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39,510.05	992,802.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25,532.15	107,195,244.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0,842,712.21	1,236,307,42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200,000.00	79,555,88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042,712.21	1,315,863,31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417,180.06	-1,208,668,068.5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05,000.00	677,440,305.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75,000.00	17,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19,480,898.25	5,064,763,427.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7,085,898.25	5,742,203,733.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41,887,886.94	3,569,400,310.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616,261.48	517,255,571.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96,554.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06,270.57	51,729,06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8,810,418.99	4,138,384,94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275,479.26	1,603,818,787.7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852,977,391.82	-385,117,452.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7,350,990.41	1,182,468,443.0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50,328,382.23</b>	<b>797,350,990.41</b>

公司负责人：卢晓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333,273.69	105,062,511.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4,026,466.01	3,405,073,27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4,359,739.70	3,510,135,78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236,335.88	99,609,304.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83,159.23	14,092,267.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2,876.30	235,61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6,613,760.89	3,787,461,13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8,216,132.30	3,901,398,31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143,607.40	-391,262,532.7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214,659.36	15,349,999.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4,659.36	15,349,999.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3,817.74	686,15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6,757,585.19	31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291,402.93	314,686,15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076,743.57	-299,336,154.8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94,434,651.27	3,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4,434,651.27	3,8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6,300,000.00	2,73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9,855,017.81	444,398,683.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56,270.57	40,319,06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9,311,288.38	3,215,217,747.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76,637.11	584,782,252.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90,226.72	-105,816,435.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944,251.58	455,760,687.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134,478.30	349,944,251.58

公司负责人：卢晓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